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23-021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集团”）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99.9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近日接到文化集团的函件，获悉其因整体资金安排及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已将前期质押至陕西汇通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8,800万（占总股本20%）流通股股票解押了8,200万股，剩余600万股质押。同时，伴随其与相关方业务合作的开展与深化，需以我司股票对其相关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82,000,000	88.14%	18.64%	2022年11月4日	2023年3月27日、3月28日	陕西汇通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计	-	82,000,000	88.14%	18.64%	-	-	-

###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5,030,000	5.41%	1.14%	否	否	2023年3月29日	申请解押日	陕西汇通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整体资金安排及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6,000,000	6.45%	1.36%	否	否	2022年11月4日		西安鸿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3.74%	11.36%	否	否	2023年3月28日		绍兴柯桥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34.39%	7.27%	否	否	2023年3月28日			
<b>合计</b>	-	<b>93,030,000</b>	<b>99.99%</b>	<b>21.14%</b>	-	-	-	-	-	-

备注：本表中比例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579,100	22.86%	0	0	0	0	0	0	0	0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038,866	21.15%	6,000,000	93,030,000	99.99%	21.14%	0	0	0	0
何金明	89,100,000	20.25%	0	0	0	0	0	0	66,825,000 (高管锁定股)	75.00%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6,400,000	6.00%	0	0	0	0	0	0	0	0
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0.01%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09,167,966	70.27%	6,000,000	93,030,000	30.09%	21.14%	0	0	66,825,000	30.91%
----	-------------	--------	-----------	------------	--------	--------	---	---	------------	--------

备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 （一）控股股东基本信息

名称：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西安曲江新区雁翔路3168号雁翔广场1号楼18、19、20层

主要办公地点：西安曲江新区雁翔路3168号雁翔广场1号楼18、19、20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德

注册资本：83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文化体育设施、景区、游乐设施及基础设施、旅游项目、旅游产品、房地产、交通设施、康复保健设施、餐饮设施的开发、经营；企业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国内商业（专项审批项目审批后经营）；对新区范围内的公用配套设施进行物业管理及相关设施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情况：截止 2022 年 6 月，文化集团及各级下属企业股权投资共计 10 个，投资总额 23.7448 亿元，主要为对下属企业增资扩股及引入优势合作方设立项目平台公司。通过股权投资行为，立足产业发展和战略布局，寻求优质战略合作者，有助于加速推进企业内部不同板块业务之间的资源整合；通过股权合作、战略联盟、基金投资等形式放大国有资本功能，进一步丰富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和治理结构，提高融资能力。截止 2022 年 6 月，文化集团及各级下属企业项目投资共计 49 个，主要集中在影视板块和开发建设板块，总投超 68 亿元。各企业充分发挥自身在项目策划、建设、运营的丰富经验，始终贯彻“文化+”“走出去”发展战略，以荆州纪南文旅项目为开端，推动当地文旅、文商项目提质扩容。同时深度挖掘影视行业优质项目，将发展文化产业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的重要抓手。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文化集团资产合计 1,010.11 亿元，负债合计 795.95 亿元，营业总收入 174.24 亿元，净利润 4.07 亿元。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文化集团资产合计 1,023.04 亿元，负债合计 813.72 亿元，营业总收入 83.58 亿元。

其他说明：文化集团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 （二）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等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融资是为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而进行，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本次融资总额8亿元。资金还款来源为项目回款或其他融资业务补充。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该笔融资业务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将以项目回款或其他融资按时归还该笔款项。公司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追加担保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或者提前赎回等）。

5、控股股东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告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函。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日